
簡易稅務指南

外國投資者擁有美國資產

第7版

一直以來，外國投資者為了分散風險到美國投資和持有資產。美國政治及經濟穩定，為投資者提供了有利條件。在美國，大部份外國人所擁有的資產由大機構和企業持有。但是外國人亦擁有不少以個人名義持有的不同形式的資產，包括銀行存款、住房、股份、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和向美國借款者提供的直接貸款。

外國人在美國持有資產或進行投資所受到的限制不多。然而，在美國擁有資產的外國人不能忽略適用於這些資產的內容複雜的稅務和申報規則，以免支付不必要的稅款、利息和罰款。實際上，很多在美國進行投資及擁有資產的外國人對這些規則認識不多。舉例說，很多外國人不知道在美國擁有住房可能需要支付美國所得稅、預扣稅、遺產稅和贈與稅。很多時候，外國人亦不知道擁有美國公司的股份會令他們需要支付遺產稅。

恒泰信託集團總結過去40年的經驗編制本冊子。自成立至今，恒泰信託為全球各地的專業顧問及其委託人提供國際公司、信託和基金服務。我們編制本冊子的目的，是為了解釋外國人在美國進行投資和持有資產所適用的一些基本規則。在許多情況下，只要通過諸如成立國際公司等辦法，便可避免受到或減輕這些規則的影響。閣下應就有關個案向合資格的美國專業顧問諮詢，而這本冊子為閣下在徵求專業顧問的意見時協助閣下得到有效的服務。

美國稅項

在美國投資或持有資產的外國人可能受到下列美國稅項影響：

所得稅

美國聯邦政府和大部份州政府對在美國從事商業活動的外國人和外國實體的所得徵收所得稅。視從事商業活動的地點而定，聯邦政府和州政府所徵收的所得稅的稅率合共可超過40%（在某些情況下，聯邦政府尚會徵收分支機構利得稅，以至全部稅項的合共稅率可接近60%）。

預扣稅

美國政府對支付給外國人的利息、紅利、特許權使用費、某些類別的租金和其他定期付款按3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下文將會討論到在某些情況下可以免繳或減少繳納預扣稅稅額。

遺產稅

外國人去世時如果擁有美國資產，如美國公司股份或美國房地產等，需向美國政府繳交遺產稅。現時的遺產稅稅額均視乎遺產的價值按18%-40%的稅率徵收。外國人均可獲得13,000美元的稅收抵免（相當於60,000美元遺產的價值）。

贈與稅

美國政府對美國國內的有形資產（比如房地產）的無償轉讓徵收贈與稅。與遺產稅相反，贈與稅不適用於外國人轉讓美國公司的股份或其他無形資產。但和遺產稅一樣，最高贈與稅的稅率為40%。每年向任何人贈與的可免徵贈與稅的美國資產價

值，最高為15,000美元(在2018年，因應通漲調整)，而每年向非美國公民的配偶贈與額則最高為152,000美元(適用於2018年，因應通漲調整)。即使贈與稅得以豁免，美國人仍然可能需要向政府申報其從外國人收取的某些大額贈與物。

隔代轉讓稅

如果外國人在世時給與或以遺囑形式給與孫輩（或與孫同輩的人）美國國內的資產，該轉讓可能被另行徵收稅款。就2017年以後完成的轉讓而言，隔代轉讓稅的免稅額為11,18百萬美元，稅率為40%。

資本增值稅

外國人出售很多種類的美國資產都無須支付資本增值稅，但出售房地產和其他被視作美國房地產權益的資產則屬其中一項例外。美國政府對外國投資者出售美國房地產權益所得增益徵收美國稅，一般而言均視乎持有資產的年期長短而按特別稅率徵收。

您受到影響嗎？

究竟各種不同的稅項如何適用於外國人所持的美國資產？

銀行帳戶和存款証

在美國銀行或外國銀行在美國的分行設立銀行帳戶或者購買存款証的外國人，只要該帳戶不牽涉在美國的商業活動，便無須因其獲得的利息繳交預扣稅。合資格的銀行帳戶也無須繳交美國遺產稅或贈與稅。

貨幣市場帳戶

美國銀行或經紀行為外國人開設的貨幣市場帳戶中大部分可豁免預扣稅。在某些情況下，這是由於帳戶持有人所收取的利息獲豁免預扣稅。在其他情況下，則由於專業機構為客戶開設特別離岸帳戶，以避免要繳交預扣稅。上述兩類帳戶內的資金都應該獲免徵美國遺產稅和贈與稅。閣下來往的美國金融機構將能夠確定其為客戶開設的貨幣市場帳戶所收取的利息是否可以免繳預扣稅。

股份

如果沒有可應用的美國稅務雙邊條約，即使股票本身不是於美國境內持有，美國政府對外國人個人擁有的美國公司股份一律徵收美國遺產稅。舉例說，一個在去世時擁有微軟(Microsoft)股份的外國人，需按照其去世之日的股份的價值繳交美國遺產稅。除非有可應用的美國所得稅條約列明較低的預扣稅率，這些股份所取得的股息則需按3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除美國房地產權益外）一般獲得免稅。

互惠基金

美國互惠基金的股份與互惠基金所投資的公司的股份一樣，如果沒有可應用的美國稅務雙邊條約，均需繳納美國遺產稅。過去，美國互惠基金支付給外國人的股息需按30%的稅率交付預扣稅，而出售互惠基金的股份所取得的收益一般可獲得免稅。但自2004年起，外國人獲豁免一般由互惠基金支付給他們的股息及在互惠基金中獲得的短期資本收益的30%預扣稅。

房地產

外國人可能需為擁有的房地產（如住房）支付各種地方稅（如房產稅）。美國政府會對出租住房所得租金按3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但如果當事人及時申報則可以選擇根據出租住房所賺取的淨所得支付所得稅。出售房地產所取得的收益將需繳納適用於外國人出售美國房地產的特別美國稅。

藝術品、珠寶、汽車

特別遺產稅和贈與稅規則適用於擁有存於美國的藝術品和其他貴重物品。

貸款

對外國人向美國借款人提供貸款所得利息，一般按3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視貸款期限和借款人是否直接負責還款而定，可能需按貸款價值繳納遺產稅。美國政府對某些種類貸款不徵收預扣稅和遺產稅。

稅務雙邊條約

美國與60多個國家簽訂了所得稅雙邊條約，亦與接近20個國家簽訂了遺產稅和/或贈與稅雙邊條約，目的是避免雙重徵稅和減少美國原本可能繳收的稅款。閣下如果是與美國簽訂了所得稅、遺產稅或贈與稅雙邊條約的國家的居民，應就閣下是否可按雙邊條約規定獲得稅務減免向美國的專業顧問諮詢。

申報

美國一直保持全面的申報制度以記錄在美國的外國投資。美國聯邦政府會定期從美國的金融機構收到關於向外國人付款（比如利息和股息）的各類資料申報。大部份稅務雙邊條約規定上述有關付款的資料須報送與美國締約的締約國的稅務當局。至於其他沒有與美國簽訂稅務雙邊條約的國家，美國亦與這些國家有不同的稅務資料交換協定。目的是幫助收集有關美國納稅人透過在其他國家的投資而賺取收入的資料，並讓美國可以向外國政府提供資料。超過某金額的現金轉帳和國際電匯須另行申報。透過這一申報制度，外國人亦可提出豁免美國預扣稅的要求。舉例說，為確保從美國銀行收取的利息免徵預扣稅，閣下可要求美國的開戶銀行代其提出免徵申請。此外，雖然美國目前不是共同申報標準(CRS)的締約國，但已與多國簽訂了基於類似CRS的海外賬戶稅收合規法案下的雙邊信息交換協議。

居所

在本冊子內，“外國人”一詞指並非美國居民的人士。由於在徵收所得稅、遺產稅和贈與稅時用以確定居所而依據的準則不同，閣下應該向專業顧問諮詢會如何受到影響。簡單來說，就徵收美國所得稅而言，“居民”乃指(i)在任何年度中在美國逗留183日或以上的外國人，或(ii)根據最近年份佔較大比重的平均法準則，三年中每年逗留平均超過183日。以此準則，外國人可每年在美國逗留121日而不被視為美國居民。就徵收所得稅而言，已經是永久居民（即已領有“綠咭”）的外國人一般亦被視作“居民”。“美國公民”及“居民”在世界各地的所得需繳納美國所得稅。就徵收遺產稅和贈

與稅而言，“居所”乃指某人在以美國維持的住所，以事實和個別情況而定。被證實以美國為住所者，去世者或贈送人在世界各地的資產須支付遺產稅和贈與稅。以上一般定義“居民”的規則可能因所適用的美國稅務協定而調整。

跨國家庭

全球化使越來越多外國人移居美國從事專業和商業活動。由外國人和美國人組織的家庭，應注意對目前及將來的家庭成員有影響的美國稅項，因此，就適用於這些情況的稅務規則向專業顧問諮詢是非常重要的。

如何減輕稅務負擔？

閣下能否避免支付美國稅項和申報有關資料，需根據在美國所持的資產性質和資產的用途而定。對不在美國從事商業活動的大部份外國人來說，所關注的焦點是避免按30%的稅率繳交預扣稅，避免繳交對出售美國房地產權益所得增益而徵收的稅項和龐大的美國遺產稅和贈與稅。這些外國人常常也希望把其在美国所持的資產的性質和數量保密。

國際公司

最廣泛使用的方法是外國人通過成立符合公司程序的國際公司持有其美國資產，合法地避免支付美國遺產稅和贈與稅。儘管國際公司旗下的資產在美國境內，在一般情況下，外國人無須因擁有國際公司的股份支付美國遺產稅和贈與稅。由國際公司持有免徵遺產稅和贈與稅的資產（如銀行存款）的其中一項好處，是外國人的繼承人可以比較快捷地取得資產。通過國際公司持有美國資產還有下列好處：

- 迴避美國遺囑認證程序。這是在個人去世後需通過的法庭程序，一方面這個程序相當耗時和費用昂貴，另一方面有關資料也會被存入公開的檔案。
- 保密。與用個人的名義擁有資產相比較，由國際公司持有資產可以使該美國資產享有較程度的保密。舉例說，由2013年起美國的金融機構需要向政府申報由外國人以個人名義擁有的存款所賺取的利息，但如果該存款是透過國際公司或實體擁有，則無需申報這些資料。
- 免被沒收和充公。使用國際公司持有的美國資產的方法，使閣下能較佳地保障閣下的美國資產免受政府和私人索賠的充公和沒收。

美國的專業顧問將能夠為閣下推薦適合於成立國際控股公司的和持續地管理該公司的司法管轄區。

一般來說，外國人不能通過成立國際公司迴避所得稅、預扣稅或因出售房地產所得利潤應支付的稅款。

國際信託和基金

國際公司的股東應為去世以後國際公司的股份所有權能否有秩序和順利地轉讓作好準備。各類廣泛使用的方案是用以向各家庭保證在其中一名國際公司股東去世後，使其遺願得以實現。

在國際間最常用的遺產策劃結構是國際信託。信託是根據沿用多年的法律原則，普通法下的信託為擁有國際資產的家庭在策劃遺產事宜方面提供所需的保密、保障和保護。而透過設立基金亦可達到類似的效果。專業顧問可在成立一個適當結構的國際信託或基金方面為閣下提供協助。

恒泰信託

恒泰信託在國際公司和信託管理業務中居領導地位。在過往40年間，恒泰信託一直是世界各地的專業顧問尋求國際服務的首選。

恒泰信託配合專業顧問提供廣泛的國際專業服務，幫助閣下為所擁有的美國資產設立妥善的結構。這些服務範圍包括：注冊成立控股或貿易公司及管理那些公司，提供全面的受託人服務以及成立和管理基金。

我們每一個辦事處均致力為客戶提供回應迅速、可靠、關注細節的個人化的服務。

儘管恒泰信託已致力確保本冊子內資料的準確性，恒泰信託及其他集團成員對本冊子內的遺誤或不準確的內容或根據本冊子內的資料採取的行動不承擔任何責任。讀者採取行動之前應該向專業顧問諮詢。

Global Presence



- | | |
|------------------------|-------------------|
| Atlanta | Luxembourg |
| Bahamas | Malta |
| Barbados | Mauritius |
|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Miami |
| Canada | Nevis |
| Cayman Islands | New York |
| Cyprus | New Zealand |
| Dubai | Panama |
| Guernsey | Seychelles |
| Hong Kong | Singapore |
| Isle of Man | South Dakota |
| Jersey | Switzerland |
| London | US Virgin Islands |